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能信创盐池县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债权确认之诉费用（补交已减半诉讼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95	7.1995	7.19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995	7.1995	7.19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案件审理过程中,法院认为不适用简易程序审理,需要转为普通程序,共需交纳诉讼费14.399万元,由于开庭前已交纳诉讼费7.1995万元,还需补交诉讼费7.1995万元。依法追究中能信创盐池县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法律责任,追回其未履行特许经营协议对我县造成的经济损失。			案件审理过程中,法院认为不适用简易程序审理,需要转为普通程序,共需交纳诉讼费14.399万元,由于开庭前已交纳诉讼费7.1995万元,还需补交诉讼费7.1995万元。依法追究中能信创盐池县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法律责任,追回其未履行特许经营协议对我县造成的经济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债权确认之诉案件	1	1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资金支付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资金及时支付	及时	及时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		
		成本指标 (10分)	补交诉讼费	7.1995万元	7.199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追偿经济损失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20	1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改善供热条件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20	1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92%	93%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总 分						100	97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大水坑镇沙化土地治理及围栏更新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012	6.1012	6.10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6.1012	6.1012	6.101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完成目标1:对红井子村沙化草原实施4.358公里围栏及更新修复; 目标2:加强全镇森林、草原防火、乱砍滥伐、植被损坏、打击偷牧等方面的宣传工作。			完成了红井子村4.358公里草原围栏及更新修复;加强了全镇森林、草原防火、乱砍滥伐、植被损坏、打击偷牧等方面的宣传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 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10)	围栏及更新修复长度	4.358公里	4.358公里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次数	≥2次	3	5	5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宣传活动完成率	96%	95%	5	4		宣传没完全到位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	草原围栏材料、人工、机械等费用	5.6012	5.6012	5		5
	管护费	0.5		0.5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2	2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带动就业效果	有一定效果	有一定效果	10	8	群众缺乏围栏技术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草原质量,草原沙化得到一定遏制	保持PM安全值内	保持PM安全值内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沙化草原治理对生态系统的影响	常态化	常态化	10	9	天气干旱影响草原植被生长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草原工作满意度	96%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服务还不够到位	
总 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994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1.994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规范化建设				完成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规范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规范化建设数量	1	1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当年资金支出时限(除质保金)	2025年底12月前	2025年底12月前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记到	
		成本指标 (10分)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	≤2万元	1.9949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进一步发挥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职能作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项目所依据的政策能够持续执行	长期	长期	20	1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总 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庆祝“八一”双拥系列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1.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5年庆祝“八一”双拥系列活动			完成2025年庆祝“八一”双拥系列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八一”双拥系列活动	1	1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资金及时支付	及时	及时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记到	
		成本指标 (10分)	“八一”双拥系列活动经费	1.7万元	1.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走访慰问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项目所依据的政策能够持续执行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20	1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总 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禁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31	13.931	13.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931	13.931	13.9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禁牧宣传、监督检查、考核验收等。主要目标是巩固封山禁牧成果,加强15个行政村的禁牧管理工作,确保良好的植被生态环境。			巩固封山禁牧成果,加强15个行政村的禁牧管理工作,确保良好的植被生态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禁牧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禁牧督查村个数	15	15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禁牧覆盖率	100%	100%	5	5		
			被检查通报次数	0次	3次	5	3		
		时效 指标 (10分)	禁牧各项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禁牧工作费用	13.931	13.93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 分)	草原生态保护意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生态效益 指标(10 分)	植被恢复情况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8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可持续 影响指标 (20分)	禁牧管理工作的可持续	长期	长期	20	18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 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群众对禁牧工作满意度	≥90%	92%	10	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1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谱写文明时尚 助力乡村振兴”农民文艺调演以奖代补资金及文化活动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1.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1.7万元,主要用于农民文艺调演以奖代补及文化活动工作,切实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根据文件,已将1.7万元资金全部投入2024年“谱写文明时尚 助力乡村振兴”农民文艺调演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群众文化活动演出场次	1	1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生违纪违规问题	0	0	5	5		
		时效指标 (10分)	任务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农民文艺调演活动	1.7万	1.7万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为群众提供文化演出服务,切实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受益人口	≥0.5万人	≥0.5万人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项目持续作用
	总分						100	99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							
主管部门		县编办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0.624	10	41.60%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0.624	—	41.6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相关,确保按时、准确编制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着力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以“四个到位”扎实推进规范乡镇履职清单制度体系,赋能基层治理提质增效。			按时、准确编制完成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并按规定在县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公示,进一步破解了基层治理难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分)	基本履行职责事项清单、配合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和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完成率	100%	100%	15	1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公示完成	公示完成	公示完成	15	1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完成情况	2025年底	2025.04.30	15	15		
		成本指标 (10分)	用于开展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工作	1.5万元	6240元	10	6		
	社会效益 指标(10 分)	明确各级政府、部门及单位工作职责,保障群众办事快捷有效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的长效性	长效	长效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2%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局民生微实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30万元,用于辖区内民生微实项目的实施建设,提升辖区硬件设施,增加居民生活安全感和幸福感,营造良好的人居和谐氛围。				根据文件,已将30万元资金全部投入民生微实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部分公共区域	8	8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资金管理使用中 发现违纪违规问题	0	0	5	5		
		时效指标 (10分)	任务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民生微实项目建设	30万	30万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提高辖区居民便利性和满意度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民生微实项目相关制度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项目持续作用
总 分					100	99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局民生微实事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30万元,用于辖区内民生微实事项目的实施建设,提升辖区硬件设施,增加居民生活安全感和幸福感,营造良好的人居和谐氛围。			根据文件,已将30万元资金全部投入民生微实事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部分公共区域	7	7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资金管理使用中 发现违纪违规问题	0	0	5	5		
		时效指标 (10分)	任务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民生微实事项目建设	30万	30万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提高辖区居民便利性和满意度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民生微实事项目相关制度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项目持续作用	
总分						100	99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县级)						
主管部门		盐池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E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开展,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增强社会救助的执行能力;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效益,确保救助工作有效落实。			现已支付6960元,剩余23040元,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工作人员入户审核	及时	及时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救助工作按标准执行率	≥95%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社会救助对象入户核查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经费发放	3万	3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增强社会救助的执行能力,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效益,确保救助工作有效落实。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效益指标 (4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群准政策知晓率	≥85%	90%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8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长期项目持续作用

个别按照指标值
定量指标为反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元旦春节慰问暨送温暖活动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9	9	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 全面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吴忠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 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进千家万户, 保障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元旦、春节。				根据文件, 已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进90户困难群众家里, 保障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元旦、春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救助覆盖面	应救尽救, 确保有困难的群众能及时得到救助。	应救尽救, 确保有困难的群众能及时得到救助。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受益对象资格审查、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10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慰问送温暖资金及时发放率	≥98%	100%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 (10分)	慰问90户, 户均标准1000元	9万	9万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进千家万户, 保障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元旦、春节。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体现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关心和关爱,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20	19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慰问对象对送温暖活动实施情况的满意度	≥90%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项目持续作用	
总分					100	98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	75	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进一步保障乡村治理工作正常开展,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夯实党在农村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			实际完成情况良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农村和谐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落实专项经费村数	15个村	15个村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每村补助经费	5万元	5万元	5	5			
		质量指标 (10分)	经费按计划使用率	100%	100%	4	4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率	≥95%	95%	6	5			
	时效指标 (10分)	乡村治理各项工作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75万元	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村集体发展	增加	增加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提升为民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6	5				
		生态环境治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乡村振兴推进	可持续	可持续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4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乡镇党校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党校日常工作运行,着力开发打磨一批特色精品课程,充分发挥基层党校在党员教育培训中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推动基层党员集中培训常态化、日常教育规范化。			经费使用合规,分发挥基层党校主渠道、主阵地作用,保障党校正常运转,推动基层党员集中培训常态化、日常教育规范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乡镇数量	1个	1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确保发放到位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分)	当年资金支出时限	2025年底	2025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党校日常运行经费	≤2万元	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党员干部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为党校日常工作运行提供保障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5	5		
			提升党员干部理论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4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资源节约利用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9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体现党校在党员教育培训中的重要性,提高党员的积极性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保障长效运转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的满意度	≥90%	90%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6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党建日常工作运行、阵地建设、党员教育等,充分发挥党建的引领作用,推动基层治理,提升组织力,凝聚党员群众,助力高质量发展。			党员培训、阵地建设等任务基本完成,资金使用规范,有效保障基层党组织运转和党建工作质量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0分)	乡镇数量	1个	1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10分)	确保发放到位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党员发展质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时效指标(10分)	当年资金支出时限	2025年底	2025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5万元	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提升党员干部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为党建日常工作运行提供保障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5	5		
			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4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资源节约利用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8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体现党建工作的重要性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建立长效机制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5	4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的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5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基层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93454	10	97%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1.93454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党建日常工作运行,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			资金使用合规,有效保障基层组织运转和党建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乡镇数量	1个	1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经费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当年资金支出时限	2025年底	2025年底	5	5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 (10分)	基层党建经费	≤2万元	1.93454万元	10	10		实际活动少于预期,提高精细化测算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党员干部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为党建日常工作运行提供保障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5	5		
			提升党务工作者能力素质	提升	提升	5	4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资源节约利用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9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体现党建工作的重要性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的满意度	≥90%	90%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4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禁毒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全镇15个村开展毒品原植物踏查排查工作, 确保辖区内无种植毒品原植物情况, 筑牢安全底线。 目标2: 加大禁毒宣传工作力度, 增强村民识毒防毒能力, 提高村民对毒品危害的认识。			1. 对全镇15个村开展毒品原植物踏查排查工作, 经检查发现无种植毒品原植物情况。 2. 加大禁毒宣传工作力度, 增强村民识毒防毒能力, 提高村民对毒品危害的认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踏查行政村数	15个	15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	
			禁毒宣传场次	12次	12次	10	10		
		质量指标	踏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12/1	2025/12/1	10	10		
	成本指标	宣传费	3万元	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禁毒知晓率	100%	98%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	加大禁毒工作宣传力度, 让群众知晓禁毒工作的重要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禁毒机制长效运行	是	是	5		
		基层禁毒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对禁毒工作满意度	100%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加大禁毒工作宣传力度, 让群众知晓禁毒工作的重要性	
总分						100	98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经费							
主管部门		县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活动,提升基层思想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水平,打通宣传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为本地高质量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和道德支撑。				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活动,有效提升基层思想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水平,打通宣传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组织开展文明实践活动	≥80场	82场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受益群众人数	≥500人次	520人次	5	5		
		质量指标(10分)	活动内容符合新时代文明实践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资金按期支付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项目总成本控制控制在预算内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丰富程度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效益指 标(40分)	可持续 影响指标(20分)	居民参与文明实践活动主动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20	1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活动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参与活动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总 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民兵应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层民兵应急分队应急救灾训练、阵地建设、征兵等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提升基层民兵应急救灾保障能力，保障社会的和谐			提升基层民兵应急救灾保障能力，保障社会的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应急救灾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训练完成率	100%	100%	3	3		
			征兵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10分)	应急救灾训练合格率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征兵工作符合规定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时效指标 (10分)	民兵应急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民兵应急工作经费	2.5万元	2.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维护乡镇治安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加强国防建设	加强	加强	10	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应对突发性灾害事件的保障能力	长期	长期	20	1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众对基层民兵工作的满意度	≥92%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6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2.2027	10	44%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2.202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行政执法。主要目标是完成法治宣传,监督检查等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社会经济有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法治宣传,监督检查等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社会经济有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分)	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有责投诉次数	0次	0次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执法工作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4		
		时效指标 (10分)	执法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执法成本	5万元	2.2027万元	10	5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20 分)	宣传教育普及人数	24944人	24944人	5	4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社会法治意识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5	4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违法案件下降率	较上年下降	较上年下降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20分)	执法机制的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10	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违法案件的整改落实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群众对行政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92%	93%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8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两站两员”人员经						
主管部门	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4.88	4.88	4.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8	4.88	4.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支付大水坑镇四名“两站两员”补助资金，以及四名两站两员的意外险购买。充分利用四名“两站两员”积极发挥大水坑村、马坊村2个道路交通示范劝导站作用和功能，同时，借助集市农贸市场、重点路段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宣传，切实发挥交通劝导作用，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生产生活道路交通安全。				支付大水坑镇四名“两站两员”意外险购买。充分利用四名“两站两员”积极发挥大水坑村、马坊村2个道路交通示范劝导站作用和功能，同时，借助集市农贸市场、重点路段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宣传，切实发挥交通劝导作用，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生产生活道路交通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站两员”人数	4名	4名	20	20
		质量指标	“两站两员”到岗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2025年12月底全部支出	2025年12月底全部支出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4.88万元	4.8万元	10	9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受益人次	≥2万人	2.01万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宣传，切实加强安全交通意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98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费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98.36%	9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员”补助资金，以及四名两站两员的意外险购“员”积极发挥大水坑村、马坊村2个道路交通示，借助集市农贸市场、重点路段加强道路交通通劝导作用，全力保障辖区群众生产生活道路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保险由其他费用支出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

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19年-2023年危窑危房拆除补贴					
主管部门		交通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99.9308	99.9308	99.930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9308	99.9308	99.930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对大水坑辖区357户危窑危房进行拆除,拆除面积2.99685万平方米,拆除窑洞153孔,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对大水坑辖区357户危窑危房窑洞153孔,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面积	2.99685万 平方米	2.99685万 平方米	10	10
			窑洞孔数	153孔	153孔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 元)	99.9308万 元	99.9308万 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	≥2000人	2000	10	10
		生态效益指 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时效性	持续有效	持续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资金（2025年）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00%	10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房进行拆除，拆除面积2.99685万平方米，拆除不境。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
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主管部门	交通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对大水坑辖区15个行政村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面、坑槽路面、临崖塌陷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治,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对大水坑辖区15个行政村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面、坑槽路面、临崖塌陷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治,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辖区15个行政村213.971公里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	≥ 213 公里	213.971公里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geq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15万元	3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 2 万人	2.01万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维修维护后的时效性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00%	10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安全畅通。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

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5年路长制工作经					
主管部门		交通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对大水坑辖区15个行政村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面、坑槽路面、临崖塌陷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治，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对大水坑辖区15个行政村等面、坑槽路面、临崖塌陷路治，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对辖区15个行政村213.971公里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	≥ 213 公里	213.971公里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geq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 2 万人	2万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维修维护后的时效性	≥ 1 年	1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费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00%	10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安全畅通。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

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路长制及农村公路养护					
主管部门		交通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对大水坑辖区15个行政村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面、坑槽路面、临崖塌陷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治,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对大水坑辖区15个行政村等面、坑槽路面、临崖塌陷路治,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对辖区15个行政村213.971公里等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	≥213公里	213.971公里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2万人	2万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维修维护后的时效性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资金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00%	10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级等外公路进行全面养护维护，重点对水毁路段、道路积雪处理和标识标牌等进行维修整安全畅通。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

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1	11.31	11.06	10	97.78%	10	
		其中:当年财	11.31	11.31	11.0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公务出行,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根据《盐池县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我镇拟购置应急保障用车1辆,购置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共12.31万				根据实际使用情况使用资金11.06万,因购置车辆价格下降,导致资金未用完,剩余资金已交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购买公车1辆	1	1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公车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 (含)来记分。	
			公车购买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购置车辆价款	11.31万	11.06万	10	9		因购置车辆价格下降,导致资金未用完,剩余资金已交回。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保障公务出行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 (含)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提高工作效率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能源消耗减少	能源消耗减少	能源消耗减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基层单位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公车使用人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因车辆实际使用情况未达到预期使用程度。
总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14笔化解债务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132.48675	132.48675	132.4864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48675	132.48675	132.4864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对14笔132.48675万元债务进行化解。					对14笔132.48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债务笔数	14笔	14笔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2025年8月底	2025年8月	1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32.48675 万元	132.48635万 元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当地群众经济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方便群众出行	生活条件便利	生活条件便利	10
		生态效益指 标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群众内生动力	≥10年	≥10年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评表

资金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99.9998%	9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645万元债务进行化解。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9		支付金额以实际为准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8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目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第三批)盐池县大水坑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354.1804	354.1804	324.4472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4.1804	354.1804	324.44720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解决盐池县大水坑镇大水坑村大新村西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农村生活污水管网不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与改厕衔接不到位、交通道路不完善等问题。通过强化农村污染源头控制与治理实现生活污水有序排放,改善人居环境质量,提升村民生活质量,是新农村污水吃力生态效益大大提高。				解决盐池县大水坑镇大水坑村大新村生活污水管网不完善交通道路不完善生活污水有序排新农村污水吃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管径 De400 污水主管道	265m	265m	10
			建设管径 De315 污水支管道	3538m	3538m	
			预制混凝土装配式平算式单算雨水口	295座	295座	
			建设预制混凝土污水检查井	170 座	170 座	
			破坏恢复水泥硬化道路	6000m ²	6000m ²	
			破坏恢复面包砖铺装	1260m ²	1260m ²	
			混凝土巷道硬化	3660m ³	3660m 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项目管理使用中发现违纪违规问题	0个	0个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100%	92%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354.1804万元	324.447208万元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收入	着力提升	着力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规模性返贫底线	牢牢守住	牢牢守住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群众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100%	97.90%	10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表

坑镇大水坑村和美村庄试点建设项目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91.61%	9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p>坑镇大水坑村大新村西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管网不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与改厕衔接不到位、等问题。通过强化农村污染源控制与治理实现排放，改善人居环境质量，提升村民生活质量，是生态效益大大提高。</p>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1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	

10	物，无成且必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8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

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盐池县大水坑镇大水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西组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109.88023	109.88023	107.299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88023	109.88023	107.2993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对工程已满质保期的2022盐池县大水坑镇大水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西组道路及排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等39笔质保金109.88023万元退还各施工单位,持续改善营商环境,提升辖区经济社会发展竞争力。					对工程已满质保排水管网改造善营商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39笔质保金	109.88023万 元	107.29933万 元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2025年6月底	2025年6月	1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09.88023 万元	107.29933万 元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辖区营商环境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辖区竞争力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群众内生动力	≥10年	≥10年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评表

道路及排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等39笔质保金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97.65%	9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p>保期的2022盐池县大水坑镇大水坑村乡村振兴示范村西组道路及工程项目等36笔质保金107.29933万元退还各施工单位，持续提升辖区经济社会发展竞争力。</p>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三笔质保金尚未支付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8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目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4年一般户“小产业”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4.652万元	214.652万元	214.652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4.652万元	214.652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433.438万元,通过对农户的补助,能够着力通过农户养殖家禽的积极性,促进农民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稳定增收,同时改善农户生活水平。			截至目前实际支出433.438万元,促进了农民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了稳定增收,同时改善了农户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生猪数量	≥2033头	2033头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滩羊饲草补助数量	≥56091只	56091只				
			鸡数量	≥19626只	19626只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现的违纪问题	0个	0个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效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10	10		
			资金支出率	100%	1				
		成本指标 (10分)	生猪补助标准	500元/头	500元/头	10	10		
			滩羊饲草补助标准	100元/只	100元/只				
	鸡补助标准		20元/只	20元/只					
	2024年小产业兑付资金		214.652万元	214.652万元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受益农户收入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发展信心受“预期影响”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青壮年外出务工,影响范围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农民增收渠道和发展信心	拓宽	拓宽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4年脱贫户“小产业”补助项目（补发）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542万元	3.542万元	3.542万元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42万元	3.542万元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433.438万元,通过对农户的补助,能够着力通过农户养殖家禽的积极性,促进农民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稳定增收,同时改善农户生活水平。				截至目前实际支出433.438万元,促进了农民种养殖增收,同时改善了农户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生猪数量	≥13头	13头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滩羊饲草补助数量	≥1282只	1282只			
			鸡数量	≥61只	61只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现的违纪问题	0个	0个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效	2025年7月底之前	2025年7月底之前	10	10	
			资金支出率	100%	1			
		成本指标 (10分)	生猪补助标准	500元/头	500元/头	10	10	
			滩羊饲草补助标准	100元/只	100元/只			
	鸡补助标准		20元/只	20元/只				
	2024年小产业兑付资金		3.542万元	3.542万元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受益农户收入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农民增收渠道和发展信心	拓宽	拓宽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指标值的100-80%（含）

: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4年一般户“小产业”补助项目（补发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0.204万元	0.204万元	0.204万元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204万元	0.204万元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9	
	计划投入资金433.438万元,通过对农户的补助,能够着力通过农户养殖家禽的积极性,促进农民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稳定增收,同时改善农户生活水平。				截至目前实际支出433.438万;稳定增收,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生猪数量	≥0头	0头	10	10
			滩羊饲草补助数量	≥280只	280只		
			鸡数量	≥38只	38只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现的违纪问题	0个	0个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效	2025年7月底之前	2025年7月底之前	10	10
			资金支出率	100%	1		
		成本指标 (10分)	生猪补助标准	500元/头	500元/头	10	10
			滩羊饲草补助标准	100元/只	100元/只		
			鸡补助标准	20元/只	20元/只		
	2024年小产业兑付资金		0.204万元	0.204万元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受益农户收入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农民增收渠道和发展信心	拓宽	拓宽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9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总 分					100	96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	10
	—
	—
	—

实际完成情况

元，促进了农民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了时改善了农户生活水平。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发展信心受“预期影响”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青壮年外出务工，影响范围偏差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
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30.855万元	30.855万元	30.855万元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855万元	30.855万元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	
	计划投入资金30.855万元,完成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使农户拓宽收入来源,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				截止目前实际支付30.855万元收致富,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创建庭院经济发展示范户	≥378户	378户	10	10
			发展庭院特色种植露地蔬菜	≥9.2亩	9.2亩		
			发展庭院特色种植经果林	≥7596棵	7596棵		
		质量 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现的违纪问题	0个	0个		
		时效 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效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10	10
			资金支出率	100%	1		
		成本 指标 (10分)	露地蔬菜补助标准	100元/分	100元/分	10	10
			经果林补助标准	100元/棵	100元/棵		
	生产生活服务补助标准		2000元/个	2000元/个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受益农户收入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农民增收渠道和发展信心	拓宽	拓宽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总 分						100	9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为逆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	10
	—
	—
	—

实际完成情况

5, 拓宽了农户收入来源, 促进了农民提高了群众的生活质量。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受益群体集中度较高
	增收渠道存在“季节性”
	是一项长期发展项目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青壮年外出务工, 影响范围偏差
	形成常态化机制

当：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改厕项目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8	10	88%	8.8		
	其中:当年财	9	9	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户厕改造200户。				完成户厕改造200户。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严格按照验收要求验收改厕户200户	完成户厕改造200户	完成户厕改造200户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23年农村改厕项目资金,总体达到了绩效目标,但资金利用率不高。下一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将积极开展政策宣传和技术指导鼓励群众积极改厕,确保资金得到高质量利用。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改厕任务及时完成	正常	正常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9万元	9万元	8万元	10	8.8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群众如厕便利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倡导群众积极改厕,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持续提升厕所普及率,并长期坚持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5.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25	20.725	18.23607	10	88%	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镇(镇区水冲式厕所6个、行政村水冲式厕所3个、旱厕11个)公厕进行日常运行维护,确保全年正常运行。			按照目标全年全镇公厕运行正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对镇区水冲式厕所6个,行政村水冲式厕所3个,旱厕11个进行日常维护确保全年正常运行。	对镇区6个水冲式厕所、行政村3个水冲式厕所、11个旱厕,进行运行维护,确保厕所正常运行。	完成本年度镇区6个水冲式厕所、行政村3个水冲式厕所、11个旱厕,的正常运行。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全年厕所正常运行,厕屋干净无异味、厕具设施完好。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2025年农村公共厕所运行正常	正常	正常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20.725万元	20.725万元	18.23607万元	10	8.8		2025年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为群众如厕提供方便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有效减少粪污污染物	显著减少	显著减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公共厕所使用年限最大化	改善可观	改善可观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环境保护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住建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906	59.906	59.9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镇镇区及各村环境卫生保持并及时整治。				按照目标全年完成镇区及各村环境卫生保持及整治。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对镇区及15个村进行日常保洁及时清运垃圾。	清洁保洁及时	清洁保洁及时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质量 指标 (10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2025年农村公共厕所运行正常	正常	正常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	
		成本 指标 (10分)	59.906万元	599.06万元	599.06万元	10	10	按B/A或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 分)	农村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 分)	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	
		生态 效益 指标 (10 分)	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A/B×该指标分值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农村生态效益改善可观	改善可观	改善可观	10	10	记分。	
	满意 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9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二道沟村村集体肉牛养殖运营资金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二道沟村集体牛场采购饲料。			按照目标全年完成二道沟村村集体牛场饲料采购。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二道沟村村集体牛场饲料采购4.8万元	采购饲料4.8万元	完成采购饲料4.8万元(玉米18.5吨)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记0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22025年任务及时完成	正常	正常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记0分。	
		成本指标 (10分)	4.8万元	4.8万元	4.8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村集体牛场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村集体肉牛质量情况明显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村集体牛场环境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10分)	农村生态效益改善可观	改善可观	改善可观	10	8		大水坑镇二道沟村村集体肉牛养殖运营资金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表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方面的培训工作,更新业务知识、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总 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	87	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田进行深翻、旋耕、维修生产道路并开展环境卫生整治。			按照目标完成农田水利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下达的农田水利建设任务落实	完成下达各项任务	王城下达各项任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时效指标 (10分)	农田水利建设工作及时完成	正常	正常	10	10	100-80% (含)、 80-50% (含)、 50-0%来记	
		成本指标 (10分)	87万元	87万元	87元	10	10	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农户耕地效力显著提高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对群众农田及环境卫生整治效果显著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100-80% (含)、 80-50% (含)、 50-0%来记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积极发挥农田水利建设成效并长期坚持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9	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2023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方面的培训工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总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5	78.5	78.4966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田进行深翻、旋耕、维修生产道路并开展环境卫生整治。			按照目标完成农田水利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下达的农田水利建设任务落实	完成下达各项任务	王城下达各项任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农田水利建设工作及时完成	正常	正常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 (10分)	78.5万元	78.5万元	78.4966万元	10	9.9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农户耕地效力显著提高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对群众农田及环境卫生整治效果显著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积极发挥农田水利建设成效并长期坚持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9		2024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表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	128	1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镇各村环境卫生保持并及时整治。			完成全镇各村环境卫生保持并及时整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对辖区镇区等15个行政村实施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对各村组乱堆乱放、乱棚乱圈、残垣断壁、杂草杂物等影响村容村貌现象进行全面清理和集中整治	完成全镇环境卫生整治	完成全镇环境卫生整治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2023年任务及时完成	正常	正常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成本指标 (10分)	128万元	128万元	12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农村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明显改善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加强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9		2023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表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方面的培训工作,更新业务知识、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1-2023年房前屋后（庭院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962	58.962	58.9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962	58.962	58.96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完成: 15个行政村16207株果树种植、浇水、剪枝等抚育措施; 优化美化乡村人居环境, 增加农民收入, 加强了全镇生态建设保护宣传工作。			完成了15个行政村16207株果树种植、浇水、剪枝等抚育措施; 优化美化乡村人居环境, 增加农民收入, 群众生态文明意识明显提高, 加强了全镇生态建设保护宣传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	庭院果树种植株数	16207	16207	5	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次数	≥2次	3	5	5		
		质量指标(10)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宣传活动完成率	96%	95%	5	4		宣传没完全到位
		时效指标(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10)	树苗购买、种植、浇水、剪枝等费用	16.207	16.207	5	5		
	管护费		9	9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33.755	34.75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改善	有一定效果	有一定效果	10	8	群众缺乏修剪技术	
		生态效益指标(10)	优化美化乡村人居环境、生态效益显著	保持PM安全值内	保持PM安全值内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该项目提升防沙治沙效果, 对生态环境持续良好影响很大	常态化	常态化	10	9	天气干旱、病虫害影响果树生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庭院果树项目满意度	96%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服务还不够到位	
总 分						100	95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村（社区）“两委”换届								
主管部门		盐池财政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2.58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	2.6	2.5896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经费，保障选举工作依法依规、平稳有序顺利开展，提高基层民主自治水平，增强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选优配强“两委”班子，夯实基层治理基础，推动乡村振兴和社会和谐稳定。			严格按照程序，依法依规、平稳有序顺利完成全镇18个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成功实现“两委”班子成员年龄、学历“一降一升”，基层民主自治水平不断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A)	全年 实际 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 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村（社区）数量	18	18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质量 指标 (10分)	确保发放到位	100%	10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资金支出时限	2026年3月底前	2026年3月底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经费	2.6万元	2.5896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20分)	换届工作完成情况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20	2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20分)	保障选举工作依法依规、平稳有序顺利开展，选优配强“两委”班子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0	1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群众对换届工作满意度	≥95%	98%	10	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总 分						100	97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7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年度资金总额:	387.64894	387.648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64894	387.6489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对78笔398.3143989万元债务进行化解。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债务笔数	78笔	78笔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2025年8月底	2025年8月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387.64894万元	387.6487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规模性返贫底线	牢牢守住	牢牢守住
		社会效益 指标	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收入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群众内生动力	≥10年	≥10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总 分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绩效自评表

8笔化解债务资金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387.6487	10	100.00%	9
387.6487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对78笔398.3143987万元债务进行化解。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0		
10	9		支付金额以实际为准
10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0	98		

当：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i：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大水坑镇红井子村人居环境改善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红井子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涉及占用草地,对征占用草地进行评价技术服务。				红井子村人居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道路硬化	≥3552.5m ²	3552.5m ²	10
			面包砖硬化	≥2100m ²	2100m ²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3	3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	≥0.01万人	0.008万人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利用年限	永久	永久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 分					100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

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评表

项目征占用草地评价技术服务费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环境改善项目涉及占用草地，对征占用草地进行评价技术服务。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5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5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8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

附件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2025年农村改革转移支付项目（提前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5.8	5.8	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	5.8	5.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新修大水坑镇柳条井等五个行政村混凝土村道5.9公里,对征占用草地进行评价技术服务。					已完成大水坑技术服务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混凝土村道	5.93公里	5.93公里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2025年12月底	2025年12月底	1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5.8万元	5.8万元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	≥0.01万人	150人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利用年限	永久	永久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5.00%	15
	总 分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目评表

下达) 征占用草地、林地评价技术服务费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p>镇柳条井等五个行政村混凝土村道5.9公里的征占用草地评价技项目全部落实到位。</p>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0		
1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0		

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

附件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2025年农村改革转移支付项目（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1.7228	1.7228	1.72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228	1.7228	1.722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大水坑镇2025年实施盐池县大水坑镇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提前下达），新建混凝土边沟5.9公里，经林草局会同第三方组织专家实地查验后，该项目确定拟占用草原类型为温性荒草原类0.0560公顷（合0.84亩），温性草原类0.4092公顷（合6.14亩），永久占用草原面积为0.4652公顷（合6.98亩），永久占用林地面积为184平方米，应分别依法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15020元，森林植被恢复费2208元，合计17228元				盐池县大水坑项目已全部完三方专家查验计划一致。项被恢复费2208全，各项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用草地	13.96亩	13.96亩	15
			占用林地	184平方米	184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1.7228万元	1.7228万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0.01万人	0.015万人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利用年限	永久	永久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85.00%	15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表

5) 征占用草地、林地植被恢复费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p>大水坑镇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提前下达）项目新建混凝土边沟5.9公里，经林草局及第...，实际占用草原0.4652公顷、林地184平方米，与项目依法足额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15020元、森林植...元，共计17228元。工程建设符合规范，手续齐...均按要求落实，圆满完成项目目标。</p>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10	(含)、80-50% (含)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4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9		

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
 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村道边沟工程2025年以工代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3.2714	3.2714	3.27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2714	3.2714	3.2714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大水坑镇计划建设的盐池县大水坑镇村道边沟工程项目以及2025年大水坑镇红井子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经自治区林草局组织专家实地查验后,确定拟占用草原类型均为温性草原,永久占用草原面积分别为0.6532公顷(合9.80亩)、0.3381公顷(合5.07亩)依据自治区物价局、财政厅《关于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5)29号)文件精神,应分别依法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				大水坑镇计划井子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均为0.3381公顷(合收费标准的复恢复费。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水坑镇村道边沟工程	9.8亩	9.8亩	5
			红井子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	5.07亩	5.07亩	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3.2714	3.2714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	≥0.01万人	0.01万人	15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利用年限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3%	10
总 分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
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评表

示范项目等草原植被恢复费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p>建设的盐池县大水坑镇村道边沟工程项目以及2025年大水坑镇红 境改善项目，经自治区林草局组织专家实地查验后，确定拟占用 温性草原，永久占用草原面积分别为0.6532公顷(合9.80亩)、 5.07亩)依据自治区物价局、财政厅《关于草原植被恢复费 函》(宁价费发(2015)29号)文件精神，应分别依法缴纳草原植被</p>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 该指标分值记分。	
5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 记分。	
10		
10		
1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 记分。	
15		
10		
9.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服务
99.8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村道边沟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解决我镇村道建设之初没有建设边沟,道路易损坏风险的难题,对征占用草地进行评价技术服务。					解决我镇村道进行评价技术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村道边沟	12106.902米	12106.902米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3万元	3万元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	≥0.01万人	0.013万人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利用年限	永久	永久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0%	15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评表

E 占用草地评价技术服务费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之初没有建设边沟，道路易损坏风险的难题，对征占用草地进		
任务。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4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99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马儿沟村2018年美				
主管部门		大水坑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		45.438182	45.438182	45.4381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438182	45.438182	45.43818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投入资金210.438482万元(短缺45.438182万元),主要任务为村庄道路硬化7851平方米、砌筑护坡3057平方米、安装路灯56盏、改厕24户等内容。					投入资金210.438482万元、村庄道路硬化7851平方米、砌筑护坡3057平方米、安装路灯56盏、改厕24户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 值(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村庄道路硬化	7851平方米	7851平方米	10
			砌筑护坡	3057平方米	3057平方米	
			安装路灯	56盏	56盏	
			改厕	24户	24户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10	
	成本 指标	完成马儿沟村庄道路硬化7851平方米、砌筑护坡3057平方米、安装路灯56盏、改厕24户等内容。	210.438482万元	210.438482万元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群众生产生活高效便捷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为广大群众营造了一个环境优美、舒适安全、宜居宜业的生活栖息地。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状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内生动力	持续激发	持续激发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村民满意度	≥95%	97%	10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表

美丽村庄项目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438482万元（短缺45.438182万元），主要任务为27851平方米、砌筑护坡3057平方米、安装路灯561等内容。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	
10		

10	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0		

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含
 上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危窑危房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投入资6万元(其中自治区衔接资金3.6万元、县财资金2.4万元),主要任务为补贴危房危窑改造户。					投入资6万元 房危窑改造户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 值(B)	分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水坑镇危窑危房改造户数	2户	2户	10
		质量指标	全部验收合格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5年10月30日前	2025年10月	10
		成本指标	群众自建房屋花费补贴资金	6万	6万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住房安全,提升 群众居住品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住房与周围环境整齐划 一,道路整体风貌得到改善	效果显著	显著提升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30年	30年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0%	97%	20
	总 分					10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I（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评表

改造改造项目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0.00%	10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其中自治区衔接资金3.6万元、县财资金2.4万元)，已完成2户补贴危 ¹ 。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其中3.6万为自治区衔接资金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19.4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99.4		

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旬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大水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88	12.388	12.3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8	12.388	12.38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用于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保障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高效运转。			完成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保障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高效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村民自治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进一步提高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要求
			党建、组织、宣传等工作的完成率	100%	100%	5	5		
			基层组织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4		
		质量 指标	村民自治工作符合管理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党建、组织、宣传等工作符合考核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基层组织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 指标	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经费	12.388万元	12.388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20	1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基层组织的可持续性	长期稳定	长期稳定	20	18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的情况满意度	≥90%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5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12.388	12.388	12.38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8	12.388	12.38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本项目资金用于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保障我镇居民的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完成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保障我镇居民的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环境卫生整治覆盖范围	15个村	15个村	10	10
			环境生态保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符合管理要求	符合	符合	3	3
			环境生态保护工作符合管理要求	符合	符合	3	3
			环境生态违法事件发生数	0次	0次	4	4
		时效指标	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经费	12.388万元	12.38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	保持安全PM值内	保持安全PM值内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建设美丽乡村发挥的作用	长期	长期	20	1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农村环境治理工作满意度	95%	95%	10	9
总 分					100	94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

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	10
	—
	—
	—

完成情况

治理各项工作，保障我镇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与农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12.388	12.388	12.38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8	12.388	12.38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业与农村建设各项工作。主要目			完成了农业经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各项农业与农村管理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农业与农村管理质量要求	符合	符合	10	9
		时效指标	农业与农村建设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农业与农村管理工作经费	12.388万元	12.38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农村发展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20	1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与农村建设持续发挥的作用	长期	长期	20	1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农业与农村建设的完成情况满意度	≥92%	92%	10	9
	总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	10
	—
	—
	—

完成情况

保障农业农村政策的可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	进一步提高农业与农村管理要求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

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12.388	12.388	12.38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8	12.388	12.38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各项工作任务,确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综治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3
			民族团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3
			社会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2
			平安乡镇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3
			信访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综治治理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社会治安事件降低率	较上年下降	较上年下降	3	3
			社会矛盾排查调解率	98%	98%	3	3
			平安乡镇创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信访工作考核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各项工作经费	12.388万元	12.38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教育普及人数	24776人	24776人	5	5
			提升农民法制意识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5	4
			人民群众社会安全感	进一步加强	进一步加强	5	5
			社会管理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治安的稳定发挥的作用	长期	长期	10	9
	基层组织的可持续性		形成长效机制	形成长效机制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情况满意度	≥90%	92%	10	9
	总 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5（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费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	10
	—
	—
	—

成情况

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各
社会和谐稳定。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进一步提高社会管理工作要求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p>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p> <p>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p>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建设与服务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年度资金总额:	9.9104	9.91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104	9.910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保障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全年实际 值(B)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乡村振兴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壮大村集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村乡建设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乡村振兴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壮大村集体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村乡建设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经费	9.9776万 元	9.9776万 元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基层治理能力	稳步增加	稳步增加
		社会效益 指标	经济建设与服务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为经济社会的发展产生影响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91%	93%	
总 分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评表

经费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9.9104	10	100%	10
9.9104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保障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3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3	3		
3	2		进一步加强壮大村集体工作。
3	3		
3	2		进一步加强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要求。
3	3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3	3		
3	3		
3	3		
3	3		
5	5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5		
10	9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20	19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100	94		

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
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大水坑镇路灯管理维护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用于路灯管理维护工作。主要目标是确保				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方便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路灯个数	468个	468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有效路灯照明率	96%	96%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路灯管理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路灯管理维护单位成本	320.5元/个	320.5元/个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1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夜晚出行提供便利	长期	长期	20	1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路灯照明情况满意度	94%	94%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7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民政府
得分
10
—
—
—

居民夜间安
偏差原因 分析 及改进措 施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形成常态 化机制

值的100-80%

向指标（即指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运行补助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职工食堂伙食补贴及餐厅维修维护等相关支出。主要目标是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服务保障后勤服务到位,提高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以及幸福感。				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让机关工 供更好的服务保障后勤服务到位, 部职工工作积极性以及幸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机关用餐人数	≥90人	108人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用餐次数	3次/天	3次/天	5	5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问题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时效指标	供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机关后勤运行成本	5元/人	5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幸福感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职工工作期间的日常饮食提供保障	长期	长期	20	1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对机关后勤工作满意度	≥94%	94%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8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民政府
得分
10
—
—
—
工作人员提 提高了干 感。
偏差原因 分析 及改进措 施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形成常态 化机制

值的100-80%
向指标（即指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17.5	17.5	17.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	17.5	17.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		
	本项用于奖励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优秀的村及社区,充分调动村和社区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牢固树立干事创业、实干担当的鲜明导向。				充分调动村和社区干部积极性和创造性,牢固树立的鲜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5个村和社区	东风村、新泉井村、大水坑村、马坊村、石油社区	东风村、新泉井村、大水坑村、马坊村、石油社区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万)	17.5万元	1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辖区内群众质量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利用年限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整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 分					100	98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奖金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执行率	得分
100%	10
	—
	—
	—

成情况

工作的积极性、主动干事创业、实干担当导向。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

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效能目标管理单项考核以奖代补奖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62	45.62	45.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62	45.62	45.6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45.62万元,用于奖励效能目标管理单项考核优秀的村(社区),充分调动村和社区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牢固树立干事创业、实干担当的鲜明导向。				充分调动村和社区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牢固树立干事创业、实干担当的鲜明导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5个村	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一等奖村:东风村、新泉井村、大水坑村、马坊村、摆宴井村以奖代补资金各2万。	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一等奖村:东风村、新泉井村、大水坑村、马坊村、摆宴井村以奖代补资金各2万。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个村	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二等奖村:二道沟村、新建村、新桥村、莎草湾村、柳条井村以奖代补资金各1万。	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二等奖村:二道沟村、新建村、新桥村、莎草湾村、柳条井村以奖代补资金各1万。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激励镇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时限	2025年12月底	2025年12月底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万元)	45.62万元	45.62万元	5	5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辖区内群众质量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较为明显	较为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利用年限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0	10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整体满意度	≥95%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代表工作-大水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202001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5	5	3.36893	10	
		其中:当年	5	5	3.36893	—	
		上年结转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人大代表活动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进一步做好人大工作，提高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监督职能。				进一步做好人大工作，提高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监督职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完成率	1	1	5	5
		数量指标	人大主席团观摩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符合规定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人大主席团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5万元	3.3689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人大代表的监督职能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0	1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	长期	长期	20	1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人大工作满意度	≥93%	94%	10	9
						100	97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未完成指标；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措施。

水坑镇人民政府本	
执行率	得分
67%	6
	—
	—

情况

提高人大代表履
军人大代表的监督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 分析 及改进措 施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 据“三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 、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或A/B×该指标分值 记分。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长期发展 项目持续 作用

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

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
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的措施。